

國立臺灣大學學務教務資料使用申請 學生個人資料排除申請表

收件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(由審議小組填寫)

一、基本資訊			
學生姓名		申請日期	
學號		聯絡電話	
電子郵件			
二、申請排除案件			
案件編號			
研究名稱			
三、申請排除資料			
序號	資料欄位	年度範圍	備註
四、確認與聲明			
<p>學生聲明： 本人已詳閱相關公告，申請排除上述研究計畫中之個人資料。</p> <p>學生簽名：_____ (可使用電子簽名) 簽署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</p>			
五、處理結果 (由審議小組填寫)			
<p>處理紀錄：</p> <p>完成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</p> <p>承辦人簽名：_____ (可使用電子簽名)</p> <p>審議小組召集人簽名：_____ (可使用電子簽名)</p>			